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的薪酬方案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更好地激励管理团队，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业务，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相关制度，依法就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的薪酬事宜履行了法定审议程序，并拟定了 2025 年度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一）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

1. 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

公司不设非独立董事津贴，公司董事长王维先生、董事侯进平先生、台金刚先生、李明洁先生、洪冬青先生均不在公司领取薪酬；职工董事楼建强先生以其担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确定薪酬。

2. 独立董事的津贴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邵立新先生、刘清亮先生、刘巍先生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 15,000 元（税前）。

3. 监事的薪酬

公司不设监事津贴，公司职工监事的薪资以其在公司的岗位确定。

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报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

准。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楼建强先生、郭朝阳先生、张承水先生、荣兴先生、李河彬先生、蔡可光先生执行年薪制；公司财务总监艾晓锋先生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税前）由岗位工资和岗位绩效组成，另外设有其他各类津贴及五险一金等，其中岗位工资为固定部分，岗位绩效为浮动部分。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年薪 (万元/年)	岗位工资 (万元)		岗位绩效基数 (万元/年)
			年度	月薪	
楼建强	总裁	180	90	7.5	90
郭朝阳	副总裁	114	57	4.75	57
张承水	副总裁	114	57	4.75	57
荣兴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114	57	4.75	57
李河彬	副总裁	114	57	4.75	57
蔡可光	副总裁	114	57	4.75	57

备注：岗位工资按月平均发放；任职人实际所能取得的岗位绩效，取决于任职人最终的年度岗位绩效考核结果，具体考核方式、计发规则参照公司《绩效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薪酬管理

（一）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目标，组织、实施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绩效考核工作，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等原因离任，其薪酬和绩效按照其实际任期进行考核和计发。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内，由于个人原因离职，年度岗位绩效系数按 1.0 执行。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如因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或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等被解除职务或擅自离职和自动离职的，其岗位绩效不予发放。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由于履行职责所产生的职务消费根据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五、其他规定

（一）本方案涉及的所有薪资或津贴，均为税前。

（二）本方案未尽事宜，参照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方案中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选举/聘任日起生效，选举/聘任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从其原标准。

（四）本方案中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解释或修订，监事的薪酬由公司监事会解释或修订。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